

# 國立嘉義大學九十二學年度「本校名譽博士學位審查委員會」會議記錄

時間：九十三年四月十三日(星期二)十四時三十分至十五時。

地點：本校蘭潭校區行政大樓二樓會議室。

主席：楊校長國賜

紀錄：蔡淑錡

出席人員：輔仁大學吳副校長秉恩、中正大學何學務長雍慶、靜宜大學黃院長柏農、中山大學周教授逸衡、李副校長明仁、余副校長玉照、邱教務長義源、林研發長高塚、蔡代院長渭水。

## 壹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主席報告(略)。

二、提案單位(管理學院)報告：

蕭萬長先生對國家與經濟的貢獻甚多，符合本校「國立嘉義大學名譽博士學位授予辦法」，故授與蕭先生「名譽管理學博士學位」。

## 貳、提案

提案單位：管理學院

### 案由一

案由：審查本校授予蕭萬長先生「名譽管理學博士學位」乙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一、依據「國立嘉義大學名譽博士學位授予辦法」辦理【附件一】。

二、名譽博士候選人員：蕭萬長先生資料【附件二】。

三、本提案業經本校管理研究所九十二學年度第四次所務會議討論通過。

決議：全數投票通過授予蕭萬長先生「名譽管理學博士學位」(應到11名，實到10名，一名書信投票)。